

类别：B类

安康市招商和经济合作局

安招函〔2024〕23号

签发人：卫莎莎

对市五届人大五次会议第201号建议的复函

刘列平代表：

您提出的关于强化招商引资风险评估的建议收悉，现答复如下：

招商引资是一个地区经济发展的源头活水，是事关高质量发展的战略工程。近年来，我市将招商引资作为经济工作的主抓手，扎实推进“开放兴市、产业强市”战略，精准务实开展产业链招商，成功引进了一批大项目、好项目、高质量项目，为安康经济社会发展提供了强劲动力和有力支撑。

经历三年疫情后，经济复苏和发展成为地方政府的首要任务。面对新形势，招商引资工作面临多重挑战和压力，企业投资信心不足、吸引投资难度增大、区域竞争强度增大，招商引资已进入白热化状态。针对我市招商引资过程中存在的落地项目绩效监管不到位、政策把控不严、县区恶性竞争等问题，我们将进一步强化招商引资工作的宏观指导，规范项目签约前置工作，切实提高招商引资项目投资效益，推动经济社会健康可持续发展。

一是制定考评办法，确保项目绩效。针对招商落地项目

存在的个别烂尾项目、不实项目现象，我市正在制定《招商引资建成投产项目绩效评估考评办法》，从项目前期研判、项目建设进度、项目政策兑现、项目绩效考评进行全生命周期监管，杜绝项目建设中付出大量资源后难以收到合理的回报和效益。

二是清理优惠政策，规范招商行为。今年，国务院办公厅印发了《关于规范招商引资行为促进招商引资高质量发展的若干措施》，我市立即开展招商引资优惠政策专项排查清理工作，全面清理纠正涉及招商引资相关的税收优惠、土地政策、财政奖补、费用减免等方面内容。我局将从市级层面加强指导审核，确保出台优惠政策依法合规，引导各县（市、区）、开发区在招商引资工作中审慎承诺、刚性兑付，让项目从对接洽谈、承诺践诺到享受政策全过程实现共建共享、合作共赢。

三是完善项目机制，避免恶性竞争。我市先后制定了《安康市招商引资项目流转共享实施办法》和《关于进一步加强重点招商线索市级统筹工作的通知》，进一步强化全市招商引资“一盘棋”格局，加快探索跨县项目流转统计指标分配核算和考核激励，促进招商引资项目在全市范围内有效流转，避免县区间恶性竞争，推动实现招商全域联动、产业分工合作、资源跨县配置和招商成果共享。

（联系人：林晓辉，电话：13992564570）

安康市招商和经济合作局

2024年8月27日



抄送：市人大人事代表选举工作委员会，市政府督查室。

